

書譜珍藏本「一九七四—一九九〇」

陸拾 一九八四・伍

書譜編委會編

上海辭書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伍



第十卷第五期（總第陸拾期）

帝王的書法專輯

故宮博物館藏康熙皇帝寫字像



書譜創刊十周年紀念特輯

特別介紹：《中國書法大辭典》

《書譜》創刊十周年獻禮—— 中國第一部書法藝術專業性辭書

研究一門學問，最重要的，就是要置備一本該科的專業辭典。千年以來書法著作雖多，但從無一本系統而全面的辭書，可供書法愛好者解惑析疑。本社有鑑於此，特邀海內外專家學者數十人，窮四年之力，廣收博輯，編成《中國書法大辭典》。全書220餘萬字，分爲書體、術語、書家、書蹟、論著和器具六大部份，共收詞目一萬二千九百餘條。另配圖三千幅，俾供查閱之餘，又可欣賞歷代名蹟。全書約2400頁，十六開本，分爲上、下兩巨冊，日本充皮封面，外加精美護封、護匣。

本書不但是書法家、書法研究者和書法愛好者案頭必置的工具書，並對文字學家、考古工作者、藝術史研究者、文房四寶研究者、藝術品鑑定人員均有巨大的幫助。

梁披雲主編

《中國書法大辭典》

預定十二月出版 每部(上下兩冊) H.K. \$ 500 元



爲感謝讀友十年來的支持，本社現已開始辦理特價優惠預訂，辦法如下：

■本港和澳門讀者——

凡在1984年11月付款者 7 折 H. K. \$ 350 元

凡在1984年12月付款者 8 折 H. K. \$ 400 元

■其它海外地區讀者——

考慮到海外地區讀者收到本刊時間較遲，故上列優待期順延兩個月（只限海外直接匯款本社者）。

■各書法團體、書法班——

凡書法團體、書法班集體購買一次十本以上均可獲六五折優待，每部僅H. K. \$ 325 元。

■郵購另加郵費——

澳門、大陸	平郵連掛號H. K. \$ 18 元
其它國家	平郵連掛號H. K. \$ 30 元

書譜 陸拾 目錄

特別介紹：《中國書法大辭典》

《中國書法大辭典》內容簡介 6

《中國書法大辭典》序 7

《中國書法大辭典》條目選登 8

《中國書法大辭典》預訂優待辦法 1

慶祝《書譜》創刊十周年

各地讀友書法作品選 20

各地讀友篆刻作品選 28

各方友好祝賀本刊十周年廣告 4

每期專題：帝王的書法

上古三代、秦漢、魏晉南北朝帝王的書法

徐建恒 洪丕謨 30

唐代帝王的書法 朱關田 40

五代十國帝王的書法 陳振濂 58

宋代帝王的書法 陳振濂 60



編後話

《書譜》自創刊至今期，已整整十年了。

這一期，是十周年紀念號。

我們敬請各位留意本期的特別介紹——《中國書法大辭典》。

在目前的書店裏，只有供人查字的書法字典，而從無一本供人解惑析疑的書法辭典。我們日常所說的「正鋒」、「側鋒」、「拓本」、「摹本」……究竟是什麼意思，常在似解非解之間。《中國書法大辭典》是我國歷史上第一部有關書法藝術的大型專業辭書，是本社邀請海內外數十專家奮鬥四年的結晶，深望諸位在自己的學習和研究中，多加利用，必有事半功倍之收穫。為照顧各位讀者，本社在年內有一優待預訂辦法，敬請注意。

二

本期專輯《帝王的書法》，是一趣味性的題目，相信諸位樂于一讀。帝王有優越的學習條件和物質條件，但並非說帝王之書一定高於常人。但客觀上，帝王的愛好往往影響着一代書風。從這一輯帝王的書法中，可以從一個側面看到中國書法發展的脈絡。此中的成敗得失，頗足深思。

書譜 陸拾 目錄

金、元帝王的書法	吳域	70
明代帝王的書法	葛鴻楨	72
清代帝王的書法	崔爾平	76
碑帖精選		
唐玄宗書《鵲鵠頌》		49
雅集		
潘天壽中年書作珍品	西雲	84
甲子年話康有為遺墨	乙之	85
篆刻篇		
沙邨印話(四)	沙孟海	82
研究和考證		
增廣漢隸辨異歌(上)	馬國權	88
書壇動態		
文房四寶		
盧葵生的漆砂硯	蔡鴻茹	86

三
八月以來，祝賀《書譜》創刊十周年的書法、篆刻作品，從世界各地寄來本社，珠璣紛陳，美不勝收，本社同仁深表謝忱。由於來件甚多，只能分期刊出，敬希鑒諒。對其他友好刊登祝賀廣告者，亦在此致以謝意。

出版：書譜出版社

香港灣仔道107-111號慶邦樓三樓A座
電話：五十七二六〇〇九

社長：梁披雲
督印：

編輯：本刊編委會

承印：大昌興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六五九號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洗衣街二五一號地下

廣告總代理：璞寶公司
中國大陸廣告代理：

百樂貿易公司

Published by Shu Pu Publishing Co. 2/F,
Flat A, 107-111 Wanchai Road, Hong Kong

定價：零售每冊港幣十元

《書譜》雜誌創刊十週年誌喜

宏揚書學

嘉惠藝林

(排名以來函先後爲序)

友生昌筆墨莊
雄業製版公司
利通圖書有限公司
文聯莊書畫文房總滙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
南薰書學社
集古齋
香港書法愛好者協會
利源報版社
新中行綢布有限公司
中藝植字公司

大眾動力機械有限公司
萬里書店有限公司
香港友聲印社
鑑古書學社
三聯書店香港分店
思顧堂
小書齋
劉英亮醫藥局
年豐排字植字公司
日本東京中華書店
天明圖書公司
曉風學社

陳影鶴
黃豐州
許晴野
傅子初
費彝民
李俠文
梁祖愉
余寄梅
黃遠程
陳武博

同 敬 賀

賀 祝

梁 披 雲 先 生

創辦《書譜》

雜誌十週年

聯誠棉業有限公司

九龍鴨寮街一壹一號地下
電話：三一八〇二叁五三至六

億裕有限公司

九龍青山道四八九至四九一號
香港工業中心C座6樓4室
電話：三一七四一叁一〇三、
七四壹三壹零五、七四壹三壹一〇

漢聯有限公司

九龍深水埗汝州街一五二號二樓
電話：三一八一式二叁三至六

大發貨倉有限公司

第一倉：

九龍長沙灣長順街20號
電話：三一七四三九二壹〇至三

第二倉：

九龍灣宏照道15、17號B座
電話：三一七五六三式一壹至三

顏 彬 聲

本書編輯委員會名單

主編：梁披雲
 執行主編：馬國權
 執行副主編：黃簡 王壯弘 許寶馴
 編委：（以姓氏筆劃為序）
 王義耀 沈宗威 李志賢 李鵬翥
 俞爾科 范韜庵 馬成名 馬承源
 崔爾平 張政平 戚叔玉 郭若愚
 陳振權 許禮平 黃港生 楊震方
 葉百豐 鄭明 鄭逸梅 黎甘園

繪圖、攝影：龍純立 沈治倉 黃侑等

《中國書法大辭典》內容簡介

第一部份 書體（共四百零一條）

一 總說（五條）

二 諸體（二十一條）

三 上古書（九條）

四 篆書（三十條）

五 隸書（三十二條）

六 真書（十九條）

七 草書（二十三條）

八 行書（十一條）

九 雜體（一百十八條）

十 象形書（一百三十一條）

十一 異族書（二條）

第二部份 術語（共一千零十六條）

一 筆法（一百九十一條）

二 筆勢（三百三十二條）

三 筆意（一百零七條）

四 其它（三百八十六條）

第三部份 書家（共六千五百四十七條）

一 上古至秦（三十條）

二 西漢（三十五條）

三 東漢（八十七條）

四 魏（三十七條）

五 蜀（八條）

六 吳（十五條）

七 晉（二百二十四條）

八 南朝·宋（五十八條）

九 南朝·齊（四十二條）

十 南朝·梁（七十一條）

十一 南朝·陳（四十條）

十二 北朝·魏（五十五條）

十三 北朝·齊（二十五條）

十四 北朝·周（十五條）

十五 隋（三十二條）

十六 唐（一千二百五十五條）

十七 五代（一百零八條）

十八 宋（九百零八條）

十九 遼（十三條）

二十 金（六十五條）

二十一 元（四百九十一條）

二十二 明（一千五百九十四條）

二十三 清（一千零六十四條）

二十四 近代（二百七十五條）

第四部份 書迹（共四千零九十四條）

一 甲骨文、金文、瓦當文（八十四條）

二 碑刻（一千七百九十四條）

三 墓誌（一千零七十四條）

四 單帖（八十五條）

五 叢帖（三百六十九條）

五 墨迹（六百八十八條）

第五部份 論著（共三百九十五條）

一 書學論著（八十九條）

二 書學體制著作（三十一條）

三 書法品評著作（三十八條）

四 書學史傳著作（二十五條）

五 法書著錄（九十一條）

六 書學叢輯（二十條）

七 雜著（五十條）

八 法帖考釋（四十條）

九 法帖著錄（十一條）

第六部份 器具（共四百六十六條）

一 筆（一百零一條）

二 墨（一百十條）

三 紙（一百三十五條）

四 硯（八十四條）

五 其它（三十六條）

附表（共三種）

中國書法史事年表

書法技術術語系統表

徵引書目表

序

梁披雲

漢字之興，肇自新石器時代，徵諸殷商甲骨文字、彝銘文字之美備，當有四千年以上之歷史。文字形制，因時代之需求，由古籀而篆隸、而草楷行書，遞相演進。書法藝術，隨漢字之發展，不斷推移，由致用而競美，遂與文字分道揚鑣，其繁衍出新，早已蔚成專門之業。

自秦漢而還，善書者衆矣。晉唐之間，賢聖繼起，固已燦若繁星。宋元以降，大家代出，亦復各成風貌。淵源有自，流派紛呈。揮灑之餘，心之所會，輒自操觚立說，示人軌範。是以妙蹟名著，汗牛充棟。鑑賞之家，或著錄所藏所見，評騭真偽優劣，以公諸同好。研究之士，或依據碑帖墨迹，論證其新陳完缺，闡析其師承品第，而著之篇章。類此，皆研究書法藝術之津梁，考索書史發展之瑰寶也。

惜乎傳世歷代論著，或文字偶失艱深，難於索解；或偏於一己之見，乏其統系。至若碑帖名目殊同，真贋聚訟，歧見頗多，而書家史事，散見各書，前賢述作，卷帙浩繁，非博蒐文獻，尤難詳悉。是以運用科學方法，系統整理書學，當為保存與發揚傳統藝術之當前要務。

余自髫齡，即嗜書法，至老未嘗去懷。一九七四年冬創辦《書譜》雜誌，以為斯道鼓吹。歲月匆匆，倏焉十載。渥承各方關愛，獎勵有加。第念《書譜》之出，僅能滿足一般讀者要求，欲為有志深研書學者提供方便，則非編纂一詳備縝實之專業辭典，難以為功。目前各類辭典雖充牣坊間，惟書法辭典尚付闕

如，斯所深憾者焉。

一九八零年六月，余以茲事就商於馬國權先生，並聘其為執行主編，即與討論大綱，擬定條目，復聘黃簡、王壯弘、許寶馴三先生任執行副主編，然後約請海內外專家學者數十人，分工撰寫。名為《中國書法大辭典》，計分書體、術語、書家、書迹、論著、器具六大部分。選用百科全書方式編排，而輔以筆畫檢索，俾便查覽，又大量配置圖版，使翻閱之餘，並得鑑賞之樂。書體部分，由黃簡先生獨任其勞；術語部分，則崔爾平先生主之；書家部分，條目最多，葉百豐先生實董其事，掌故老宿鄭逸梅先生，以九秩高齡猶積極參與，至為難得；書迹部分，除王、許兩副主編參加外，復有戚叔玉先生、馬承源先生等專家擔任撰寫；論著部分，由沈宗威與黃港生兩先生任之；而器具部分，蓋郭若愚等先生之力。自經始迄今，歷時四載。蒙各方力助，遂得早日問世，豈特私衷至感欣幸，凡吾同好當亦樂觀厥成。

書法辭典之作，事屬草創，且人力時間均有所限，疵漏難免，原在意中。聊勝於無，非所敢自解嘲，匡糾補苴，實深賴於大雅，藝林羣彥願進而教之！

一九八四年十月於香港

「書體」部份條目舉例

大篆

漢字古代書體之一。其名始見於漢代著作，與「小篆」對稱。廣義指「小篆」以前的文字和書體，包括甲骨文、鐘鼎文、籀文和六國文字等；狹義專指周宣王太史籀釐定的文字，即「籀文」。漢許慎《說文解字·敘》：「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漢書》卷九十九上《王莽傳》：「《史篇》文字」下注：「師古曰：周宣王太史籀作大篆書也。」皆謂史籀創「大篆」。然唐張懷瓘《書斷》卷上「大篆」謂：「或云柱下史始變古文，晉衛恒《四體書勢》：「或曰下杜人程邈爲衙吏，得罪始皇，幽繫雲陽十年，從獄中作大篆，明豐坊《書訣》謂史逸作大篆而史籀損益潤色之。諸說不一。參見「籀文」條。秦書八體，一曰「大篆」，可見秦時猶不廢。近人王國維認爲「大篆」爲秦系文字，即戰國時西土文字；而平王東遷後六國文字出籀文系統，是爲「古文」。參見「古文」條。「大篆」的代表作品，有《石鼓文》和《秦公簋》銘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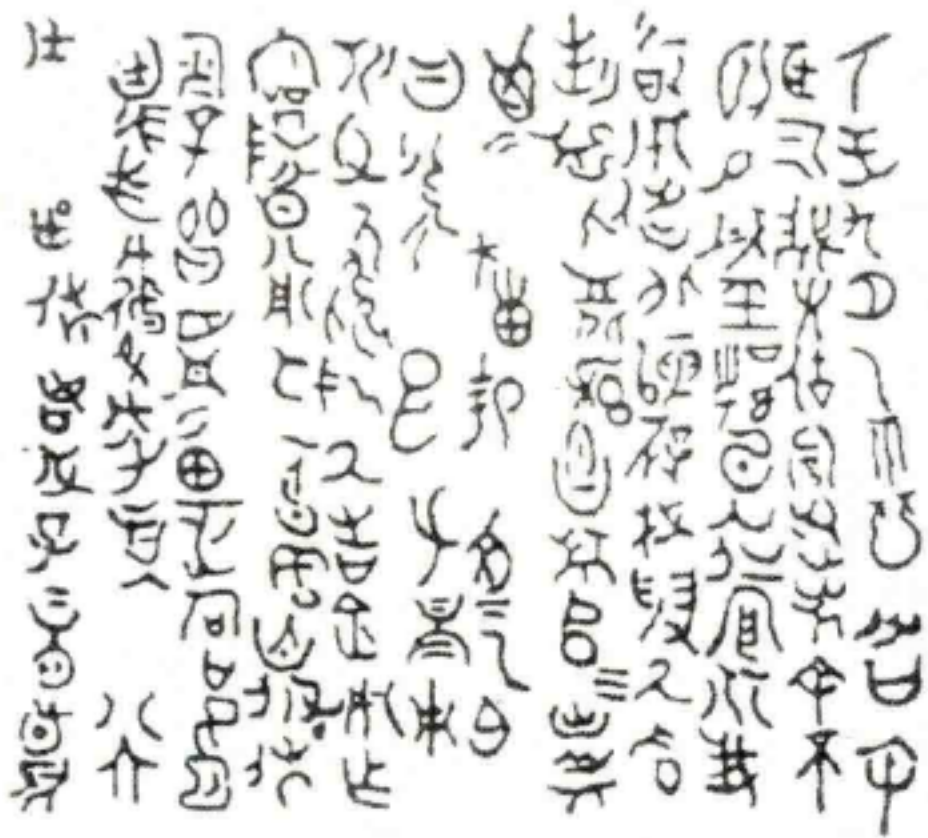
史書

有兩說：①指「籀文」，即《史籀篇》文字。《漢書》卷九《元帝紀》：「元帝多材藝，善史書。」應劭曰：「周宣王太史籀所作大篆。」唐張懷瓘《書斷》卷上「大篆」：「以史官製之，用以教授，謂之「史書」，凡九千字。秦趙高善篆，教始皇少子胡亥書。又漢元帝、王邈、嚴延年並工「史書」是也。」元鄭杓《衍極》卷一《至樸篇》劉有定注：周宣王柱下史籀爲《大篆》十五篇，「以其名顯，故

謂之「籀書」；以其官名，故《漢書》謂之「史書」；以別小篆，故謂之「大篆」。」參見「籀文」條。②指「隸書」，清學者多主其說。清錢大昕《三史拾遺》卷二《元帝紀》：「應（劭）說非也。漢律：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爲史（見《藝文志》）。」《貢禹傳》：「武帝時盜賊起郡國，擇便巧史書者以爲右職。俗皆曰：何以禮義爲，史書而仕宦。」《酷吏傳》：「嚴延年善史書，所欲誅殺，奏成於手中，主簿親近史不得聞知。」蓋史書者，令史所習之書，猶言隸書也。善史書者，謂能識字作隸書耳，豈皆盡通《史籀》十五篇乎？」《說文解字·敘》清段玉裁注：「漢人謂隸書爲「史書」，「蘇林引胡公云：漢官假佐取內郡善史書者給佐諸府也。是可以知史書之必爲隸書。向來注家釋史書爲大篆，其繆可知也。」

草篆

草率急速寫就的篆書，故名。有省簡結構、糾連筆劃的特點。清阮元《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卷四《乙亥鼎銘》：「草篆。可識者惟「王九月乙亥」及「乃吉金用作寶尊鼎用孝享」等字，其餘不可盡識，則以其恣意簡損之故耳。」又清嚴可均《說文翼·序》：「草書原於古籀，似篆似隸，如古器文之聯綿糾結者是。」有此特徵者皆可認爲「草篆」。清包世臣《藝舟雙楫·歷下筆譚》：「《鄭文公碑》字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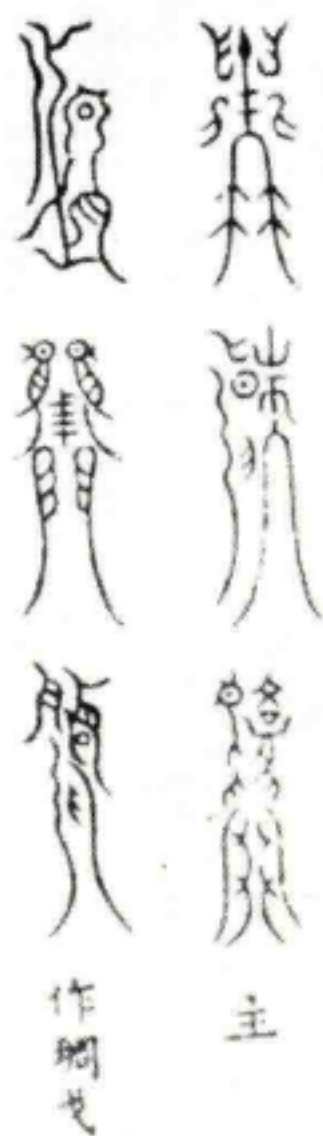


真正，而篆勢、分韻、草情畢具。其中布白本《乙瑛》，措畫本《石鼓》，與草同源，故自署曰「草篆」。」為後世倣古之例。清黃子高《再續三十五舉》：「古無草篆之名，有之，自趙寒山始。」趙寒山，明《寒山帚談》作者趙宦光也。

彫戈文

一作「瑯戈文」。宋薛尚功《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卷一有夏瑯戈銘文，「六字，舊藏龍眠李伯時家。鈿紫金為文，不可盡識。江西漕使蔣宣卿云：後三字乃「作瑯戈」。王仲庚以「瑯」為「用」，誤矣。然第一字「主」字無疑，下二字未詳。昔夏禹以九牧之金鑄鼎，垂運巧思，以鑄鏤之，書以象形。庾肩吾《書品》論曰：「蚊脚旁舒，鵠首仰立」，正此書也。」明趙宦光《寒山帚談》卷上《權輿二》將「彫戈文」列為篆書諸體之一，言「彫戈文，彫蟲篆刻尚文之作，多不可解，亦難以下筆。」或謂彫戈飾文，當同「爰書」。參見「夏篆」、「禹書」、「爰書」、「蚊脚書」等條。

歷代鐘鼎彝器款識法帖卷一
夏瑯戈
鈿紫金為文
鈞帶



右瑯戈銘六字舊藏龍眠李伯時家鈿紫金為文不可盡識江西漕使蔣宣卿云後三字乃作瑯戈王仲庚以瑯為用誤矣然第一字主字無疑下二字未詳昔夏禹以九牧之金鑄鼎垂運巧思以鑄鏤之書以象形庾肩吾書品論曰蚊脚旁舒鵠首仰立正此書也

署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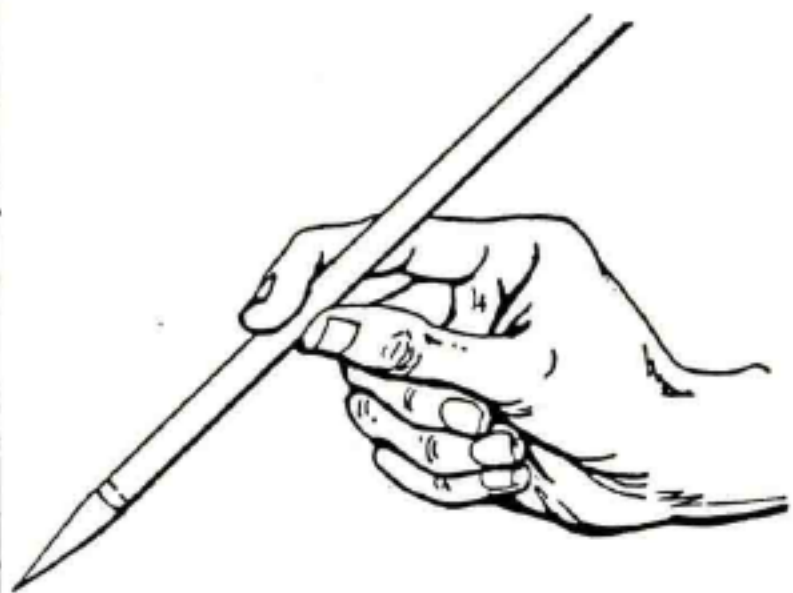
秦書八體，六曰「署書」。古代題匾額等用的書體。「署」有兩義：①《說文解字·册部》：「扁，署也。」古之「榜」猶後世之匾額，名曰「署」。②《說文解字·木部》：「檢，書署也。」古之

「檢」猶後世之書簽，亦稱「署」。故《說文解字·攴》清段玉裁注：「凡一切封檢題字，皆曰「署」，題榜亦曰「署」。」徐鍇注：「蕭子良云：署書，漢高六年蕭何所定，以題「蒼龍」、「白虎」二闕。」蕭指為漢時所定，與《說文》所云為秦書八體之一不符。又「署書」後世不限篆書，隸、楷、行、草諸體皆有，參見「榜書」條。

「術語」部份條目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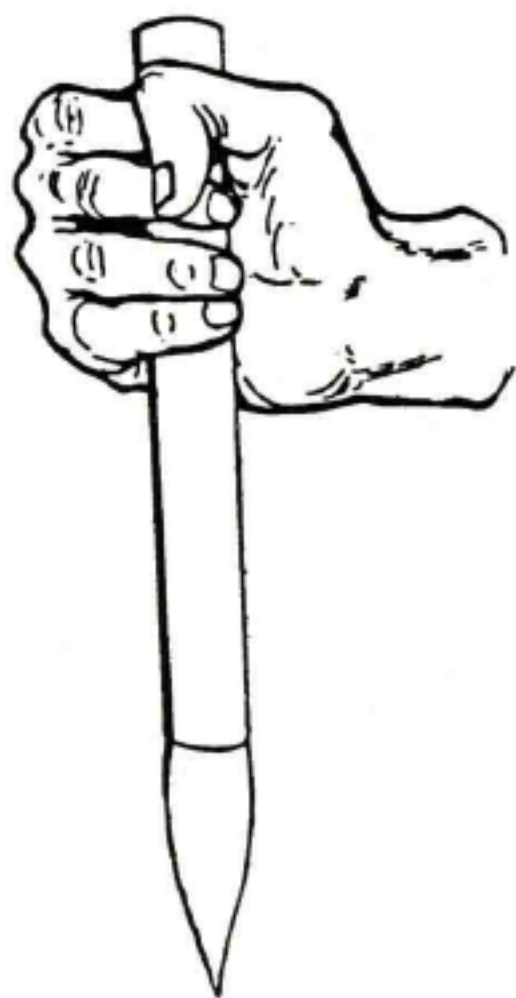
單鉤

執筆法之一。亦稱「單苞」、「單包」。以大指、食指、中指執筆，筆在食指與中指之間。大指向外擡着，食指包在筆管外而向內鉤着，中指用甲肉之際往外抵着。一般認為此種執筆法不易隨機應變，不如「雙鉤」執筆法佳。唐盧携《臨池訣》云：「『永』字論云：以大指拓頭指鉤中指。此蓋言單苞者。」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世俗皆以單指苞之，則力不足而無神氣，每作一點劃，雖有解法，亦當使用不成。」清朱履貞《書學捷要》云：「單鉤者，食指、中指參差不齊，食指鉤向大指，中指鉤向名指，此是「單鉤」。山谷與人書云：「公書字已佳，但疑是「單鉤」，臂肘著紙，故尚有拘局，不敢浪意態耳。」「元吾邱衍《三十五舉》云：「寫篆把筆，只須單鉤，却伸中指在下，夾襯方圓平直，無不可意矣。」但明豐坊《書訣》批判此說云：「又世傳《學古編》云：作篆宜「單鉤」。夫單鉤，則顛掣欹邪，寒酸枯燥。真行且不能，況於篆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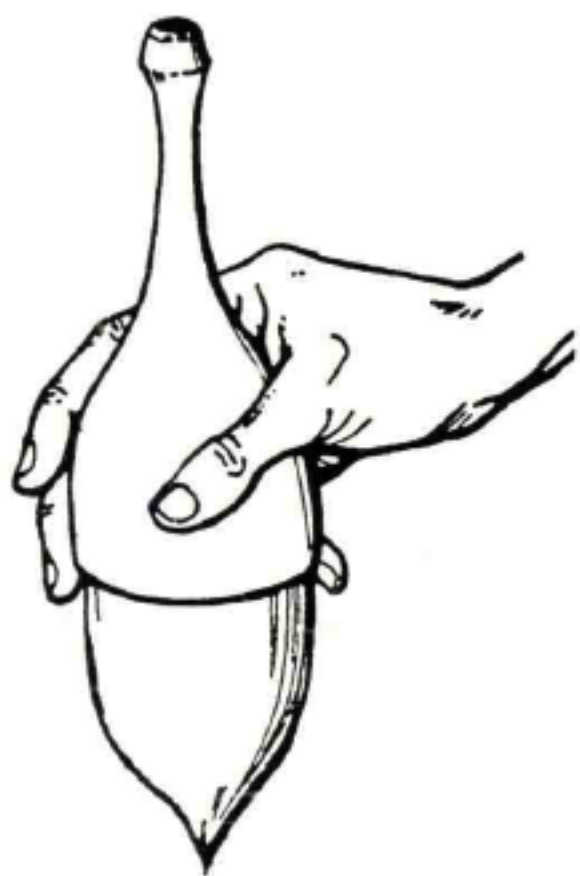
握管法

執筆法之一。以食指至小指的中節與大指一起握管，即捻拳握管於掌中。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管法》云：「握管，四指中節握管，沉著有力，書誥勅榜疏。」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第四握管，謂捻拳握管於掌中，懸腕以肘助力書之。或云起自諸葛誕，倚柱書時，雷霹柱裂，書亦不輟。當用壯氣，率以此握管書之，非書家流所用也。後王僧虔用此法，蓋以異於人故，非本為也。近有張從申郎中拙然而為，實為世笑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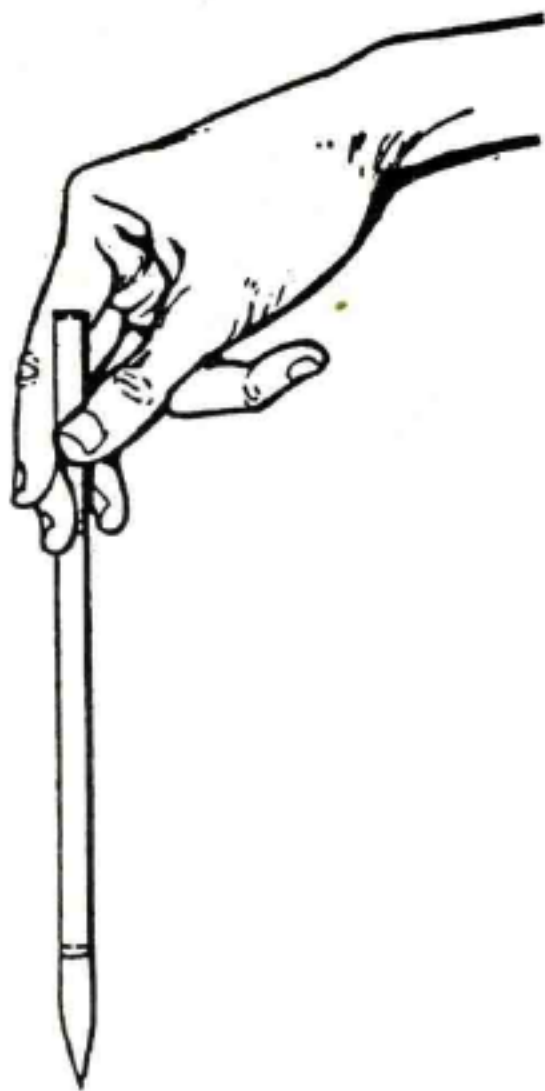
提斗法

執筆法之一。清戈守智《漢谿書法通解·執筆卷第二》云：「韓方明曰：提斗運肘，作榜署法也，與撮管略同。斗大則後以一指拒之，斗小則後以兩指拒之。其法順易而逆難，故不拒不可也。」又云：「趙宦光曰：提斗書榜字，即撮管法也。撮管不可作小楷，點劃多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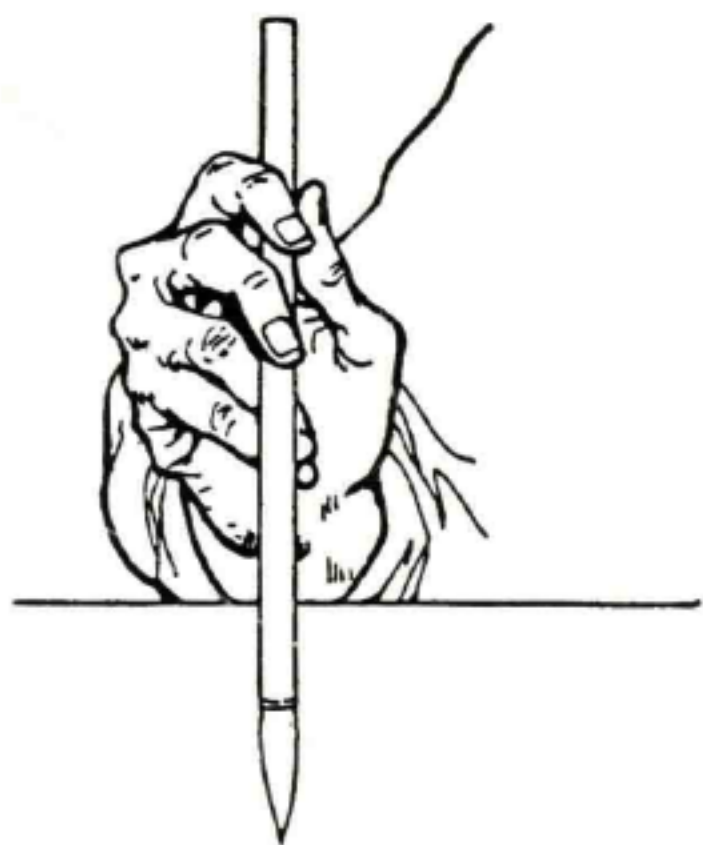
捻管法

執筆法之一。《集韻》：「捻：捏也。」以大指、食指、中指、名指捏住筆管之頂端處，站立作書。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管法》云：「捻管：大指與中三指捻管頭書之，側立案左，書長幅鈞字。」清戈守智《漢谿書法通解·執筆卷第二》云：「捻管法，黃伯思曰：流俗言作書，皆欲聚指管端，真草俱用此法乃善。余謂不然。筆長不過五寸，作草亦不過三寸，而真、行彌近。若不問真草，俱欲聚指管端，乃妄論也。今觀晉、宋及唐人圖畫、執筆圖，未嘗若此，可破俗之鄙說。（原注：捻管之法，但可書長幅大草，猶張長史以頭濡墨，豈有筆法，而醒亦稱神。草無一定也，若真行不可無指法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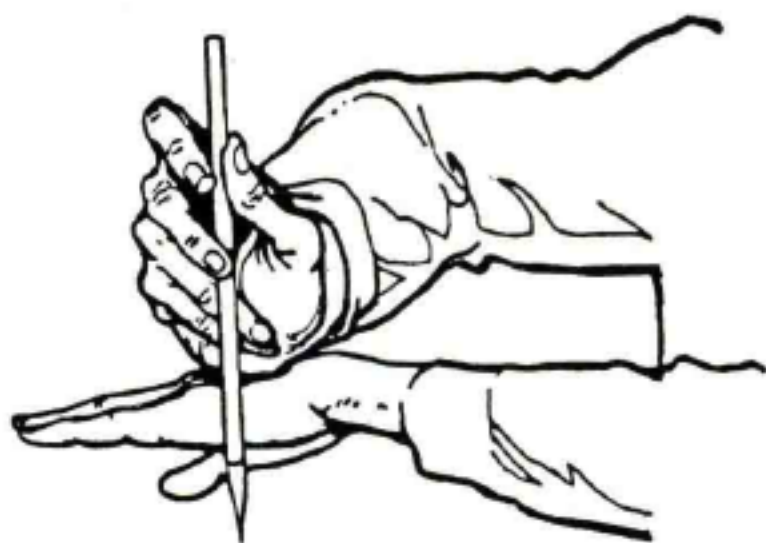
提腕法

腕法之一。運筆作書時，肘着案而腕不着案。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提腕，肘着案而虛提手腕。」



枕腕法

腕法之一。運筆作書時，以左手枕在右腕之下，以假其力。然枕腕法活動幅度不大，故用以書寫小字尚可，而不適用於書寫大字。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枕腕：以左手枕右手腕。」明徐渭《筆玄要旨》論「執筆法」云：「近來又以左手搭桌上，右手執筆按在左手背上，則來往也覺通利，腕亦自覺能懸，此則今日之懸腕也，比之古法非矣。然作小楷及中品字小草猶可，大真大草必須高懸手腕，如人立志要爭衡古人，大小皆須懸腕，以求古人秘法，似又不宜從俗矣。」昔人又分「撥燈枕腕法」、「平覆枕腕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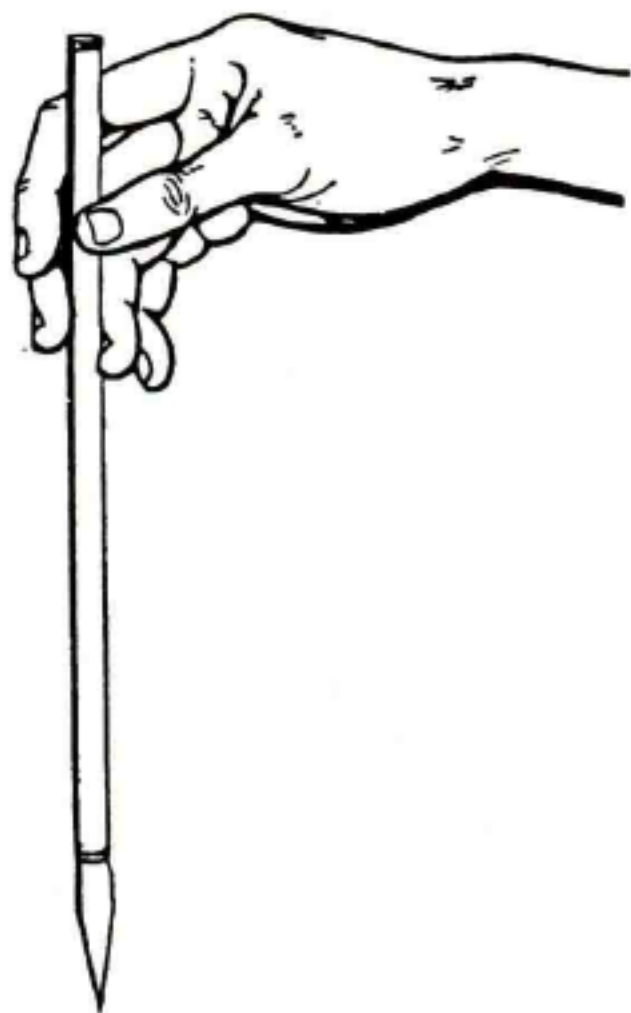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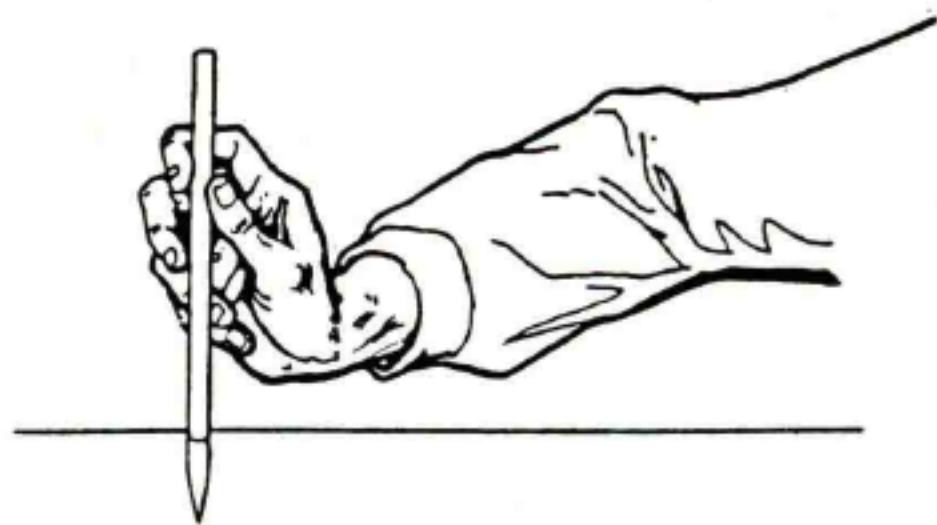


懸腕法

腕法之一。運筆作書時，肘、腕皆離案，憑虛而運。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懸腕，懸著空中最有力。」（原注：今代惟鮮于郎中善懸腕書，余問之，瞑目伸臂曰：膽、膽、膽。）明徐渭《筆玄要旨》論「執筆法」云：「古人貴懸腕者，以可盡力耳，大小諸字古人皆用此法。若以掌貼桌上，則指便黏著於紙，終無氣力，輕重便當失準，雖便揮運，終欠圓健。蓋腕能挺起，則覺其豎，腕豎則鋒必正，鋒正則四面勢全也。」清梁巘《評書帖·執筆歌》云：「腕力挺住不須搖，轉運全在肘力熟。」又云：「懸腕懸肘力方全。」近人沈尹默云：「前人把懸肘懸腕分開來講，主張小字只須懸腕，大字才用懸肘。其實，肘不懸起，就等於不曾懸腕，因為肘擱在案上，腕即使懸着，也不能隨己左右地靈活應用。」

平覆法

執筆法之一。執筆時食指中指雙鉤，名指小指雙挑，平腕覆掌，實指虛拳。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平腕雙苞，虛掌實指，妙無加也。」唐盧携《臨池訣》云：「拓大指，撮中指，斂第二指，拒名指，令掌心虛如握卵，此大要也。」清戈守智《漢谿書法通解·執筆卷第二》云：「平覆法：解縉曰：撥燈以下，莫如平覆，此亦晉法，而宋、元人頗尚之。其法雙鉤雙挑，平腕覆掌，實指虛拳是也。食指中指謂之雙鉤，名指、小指謂之雙挑。掌覆故腕平，拳虛故指實，其大較也。至若運用時，亦當參用撥燈之法。」



雙鉤

有三義：①執筆法之一，亦稱「雙苞」。筆在中指和無名指之間，大指向外撇着，以食指與中指一起包在筆管外而向內鉤着。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平腕雙苞，虛掌實指，妙無所加也。」清朱履貞《書學捷要》云：「雙鉤者，食指、中指尖鉤筆向下；大指拓住；名指、小指屈而虛懸，幫附中指，不得著筆；則虎口開，掌自虛，指自實矣。此謂雙鉤。依此學書，則圓轉勁利，揮運自如。」又云：「撥鐙者，聚大指、食指、中指撮管杪若執鐙，挑而撥鐙，即雙鉤法也。」②宋米芾《書史》云：「唐中書令褚遂良《枯木賦》是粉臘紙糊，書後有『未能』二字，余辨是『覆鉤』，唐人不肯欺人，若無此『雙鉤』二字，則皆以爲真矣。」此「雙鉤」即「鉤填」。見「雙鉤廓填」條。③謂書法工夫到家，筆筆中鋒，故字劃中有一絲如髮，墨在字劃兩邊成雙鉤狀。清包世臣《藝舟雙楫·述書上》云：「魯斯書名籍甚，嘗語余曰：『古人用兔毫，故書有中線；今用羊毫，其精者乃成雙鉤。吾就此垂五十年，才得三四耳。』」余答言書不能佳，然下筆輒成雙鉤。魯斯使面作之，劃旁皆聚墨成線如界。余以此差自信矣。」又云：「銳精仿習一年之後，劃有中線矣。每以熟紙作書，則其墨皆由兩邊漸燥，至中一線如絲髮，墨光晶瑩異常，紙背狀如針劃。自謂於書道頗盡其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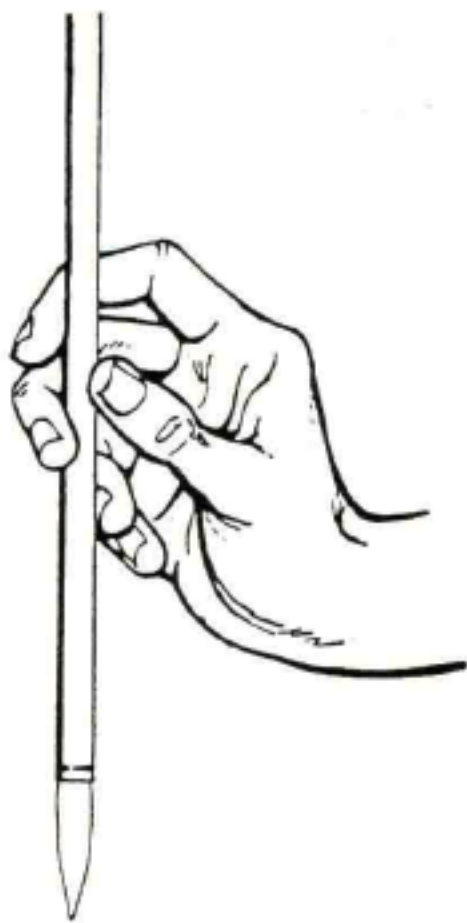
四指爭力法

執筆法之一。以大指、中指夾管，以名指推之使左，使筆鋒不向

右倒，以食指按之使內，不使倒向外。四指爭力，筆鋒才正而有力。清康有爲《廣藝舟雙楫·執筆第二十》云：「大指中指夾管，已自成書，然患其氣浮而不沉，體超而不穩。又患腕平，則筆鋒多偃向右，故以名指撥之使左。又患其撇力推之使外也，則以食指撥之使內。四指爭力，勢向蹙迫，鋒自自然中正渾全，掌自虛，腕自圓，筋自左紐，通身之力出矣。」

五字執筆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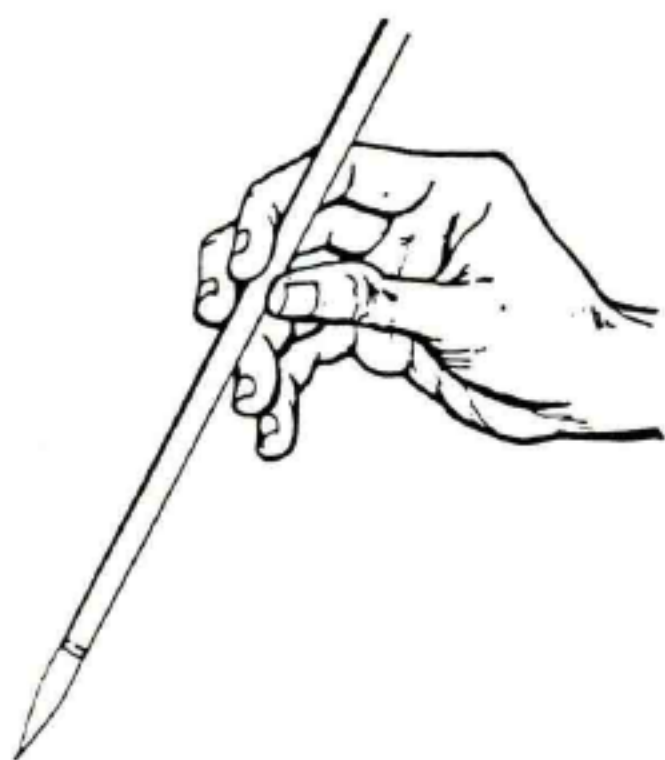
執筆法之一。即相傳由唐陸希聲傳下來之一「擗、押、鉤、格、抵」五字法。《宣和書譜》卷四《儒素帖》載：「希聲尤善屬文，通經史，喜著述，且精於正書，則祖武風流，頓還舊觀。錢若水常言：『古之善書鮮有得筆法者，唐陸希聲得之，凡五字：擗、押、鉤、格、抵。自言出自二王，斯與陽冰得之。希聲後授之均光。』」然宋陳實《桃園手聽》、宋計有功《唐詩紀事》稱此法爲「撥鐙法」。近人沈尹默指出，將「五字執筆法」與「撥鐙四字訣」混淆一起，實始於南唐李煜。參見「撥鐙法」條。



撥鐙法

用指運筆之執筆法。亦稱「撥鐙四字法」、「四字法」。「鐙」，一作「燈」，指執筆運指如拈撥燈芯狀。唐林蘊《撥鐙序》云：「歲餘，盧公（肇）忽相謂曰：『吾昔受教於韓吏部，其法曰「撥鐙」，今將授子，子勿妄傳。推、拖、擗、拽是也。訣盡於此，子其旨而味乎！』」宋陳思《書苑菁華》第十六卷，於《撥鐙序》題下汝陳注曰：「《書畫譜》標題作唐林蘊《撥鐙四字法》，標題之次行有「推、拖、擗、拽」四字。」後人所謂「四字法」即指此。清朱履貞《書學捷要》云：「書有撥鐙法。鐙，古「燈」字，撥鐙者，聚大指、食指、中指撮管杪若執鐙，挑而撥鐙，即雙鉤法也。」清王澐《論書臆語》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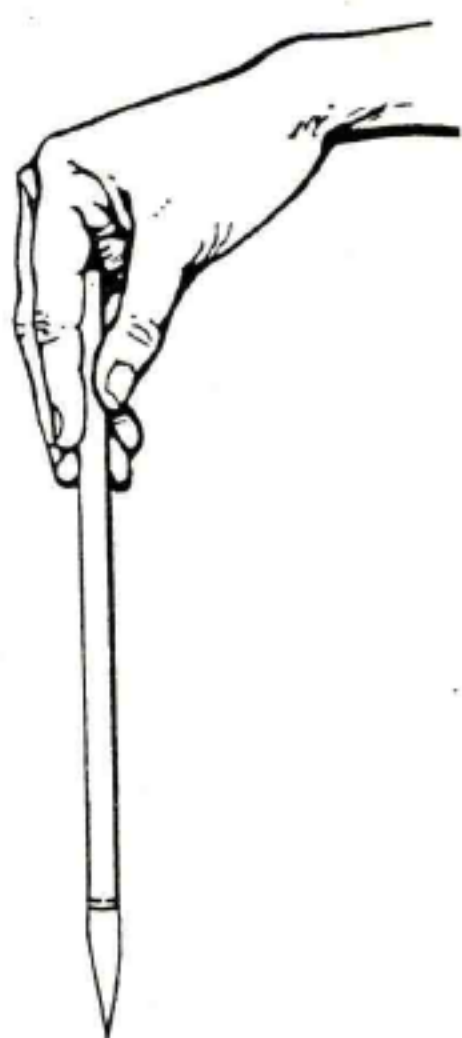
「撥鐙法，解者殊渺，所謂『撥鐙』者，逆筆也。筆尖向裏則全勢皆逆，無浮滑之病矣。學者試以撥鐙火，可悟其法。」又有人理解此法為：手指執筆皆直，則虎口間空圓如馬鐙，易於撥動，故名。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撥鐙法，撥者筆管著中指名指尖，圓活易轉動也。鐙即馬鐙，筆管直則虎口間如馬鐙也。足踏馬鐙淺，則易出入；手執筆管淺，則易轉動也。」清包世臣《藝舟雙楫·述書中》云：「唐賢狀撥鐙之勢云：『如人並乘，鐙不相犯。』蓋善乘者，脚尖踏鐙必內鉤，足大指著鐙，腿筋皆反紐，是以并乘而鐙不相犯。此真工為形狀者矣。」明解縉《春雨雜述·書學詳說》云：「執之法，虛圓正緊，又曰淺而堅，謂『撥鐙』，令其和暢，勿使拘攣。真書去毫端二寸，行三寸，草四寸。掣三分，而一分著紙，勢則有餘；掣一分，而三分著紙，勢則不足。此其要也。」後又有將此法與唐陸希聲的「五字執筆法」混淆一起者，甚不恰當。近人沈尹默於《書法論》中辨之云：「撥鐙法是晚唐盧肇依托韓吏部所傳授而秘守着，後來才傳給林蘊的。它是推、拖、挽、拽四字訣。就這四個字的意義看來，實是轉指法。」又云：「把『撥鐙四字訣』與『五字執筆法』混為一談，始於南唐李煜。煜受書法於智光，著《書述》一篇，他說：『書有七字法，謂之撥鐙。』」又說：「所謂法者，撇、壓、鉤、揭、抵、導、送是也。」導、送兩字是他所加，或者得諸智光的口授，亦未可知。這是不對的，是不合理的，因為導、送是主運的，和執法無關。」由此可見李煜的「七字法」是參加了自己的意見的，是不盡可以為根據的。」又宋《宣和書譜》卷四載：「陸希聲，吳人也。官至左僕



射，家世有書名。其六世伯父東之，以草書高天下。」「希聲尤善屬文，通經史，喜著述，且精於正書，則祖武風流，頓還舊觀。錢若水常言，古之善書鮮有得筆法者，唐陸希聲得之，凡五字：撇、押、鉤、格、抵，言出自二王，斯與陽冰得之。希聲後授之智光。」亦不稱「五字執筆法」為「撥鐙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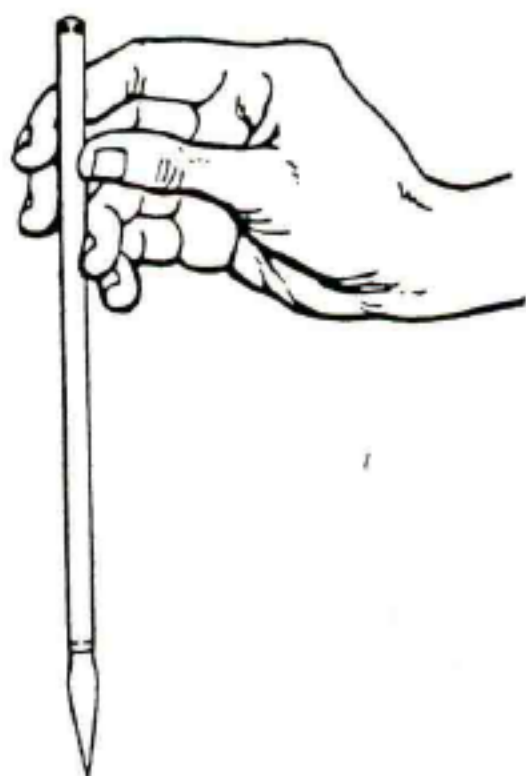
撥管法

執筆法之一。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把筆法有五種。「第二撥管，亦名拙管。謂五指共握其管末，吊筆急疾，無體之書，或起墨草用之。今世俗多用五指撥管書，則全無筋骨，慎不可效也。」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撥管，以大指小指倒垂執管，撥三指攢之，就地書大幅屏幀。」此種執筆法捉筆過高，下筆易飄，不易着力，故亦有人稱之為無體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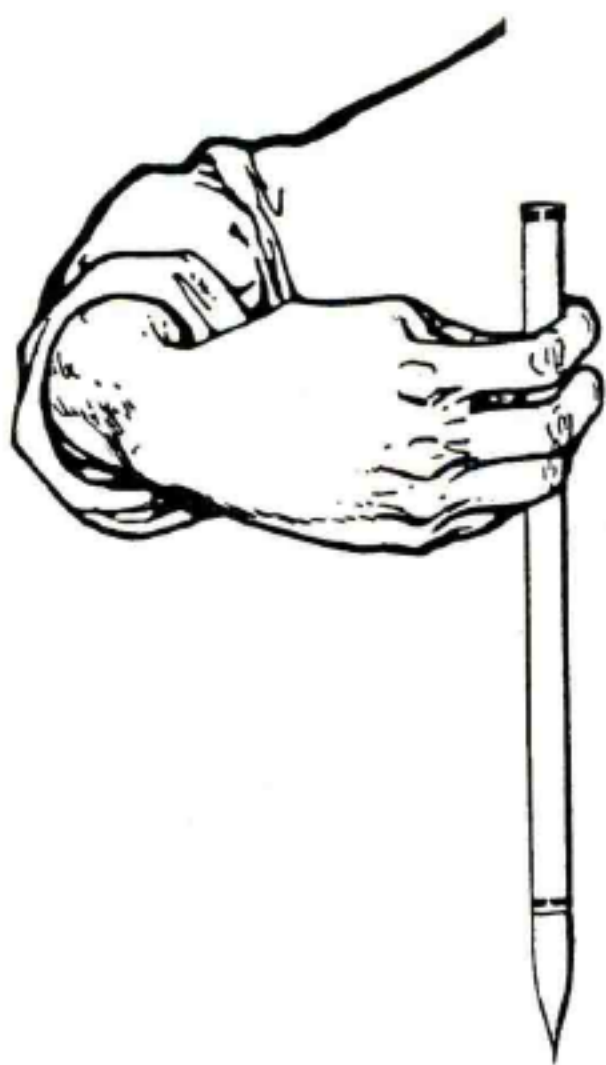
撮管法

執筆法之一。以五指一齊握於管末。唐韓方明《授筆要說》云：把筆法有五種，「第三撮管。謂以五指撮其管末，惟大草書或書圖幀用之，亦與拙管同也。」元陳繹曾《翰林要訣·執筆法》云：「撮管，以撥鐙指法撮管頭，大字草書宜用之，書壁尤佳。」明解縉《春雨雜述·書學詳說》云：「撮管法，撮聚管端，草書便。」



回腕法

執筆法之一。清代書法家何紹基用此法。清周星蓮《臨池管見》云：「回腕法：掌心向內，五指俱平，腕豎鋒正，筆劃兜裏。」此種執筆法，儘能做到腕肘並起，因為腕一回着，即僵硬不便運動，如此則失去腕的作用，亦就無法運腕，很難做到筆筆中鋒。



「書家」部份條目舉例

陳遵

生年不詳，約卒於東漢光武帝建武元年（約二五）。杜陵人。字孟公。初為京兆史，鬱夷令。西漢哀帝末封嘉威侯。王莽時，為河南太守，九江及河內都尉。更始帝時，為大司馬護軍。後於朔方為人所殺。善書，與人尺牘，人皆藏之以為榮。北魏王愔《古今文字志目》中卷列秦、漢、吳五十九人，中有陳遵。劉宋羊欣《采古來能書人名》謂陳遵「善篆、隸，每書，一座皆驚，時人謂為『陳驚座』」。《漢書》卷九十二有傳。

曹喜

生卒年不詳。東漢扶風平陵人。字仲則。章帝時為秘書郎。工篆書，尤以創懸針垂露之法著名。晉衛恒《四體書勢》云：「曹喜善篆，少異於（李）斯，而亦稱善，邯鄲淳師焉。」北魏江式《論書表》謂喜篆法「甚精巧」。南梁袁昂《古今書評》云：「曹喜書如經論道人，言不可絕。」唐張懷瓘《書斷》卷中曰：曹喜「篆隸之工，收名

天下。」又曰：「善懸針垂露之法，後世行之。」列喜小篆、隸書入妙品。《書估》列曹喜書為第三等，與邯鄲淳、劉德昇等同列。宋僧夢英《十八體書》云：「懸針、垂露，曹喜所作。懸針篆者，抽其勢，有若針之懸鋒芒。垂露篆者，以書表章奏事，謂其點綴如輕露。」王次仲

東漢上谷人。相傳為首創八分楷法者。何時人諸說不一。唐張懷瓘《書斷》卷上《八分》引北魏王愔語云：「次仲始以古書方廣，少波勢，建初（東漢章帝年號）中，以隸草作楷法，字方八分，言有模楷。」又引南梁蕭子良語曰：「靈帝時，王次仲節隸為八分。」然張懷瓘據《序僊記》定王次仲為秦始皇時人。又劉宋羊欣《采古來能書人名》、唐韋續《墨薮·五十六種書》皆謂東漢人。唐張懷瓘《六體書論·八分》云：「王次仲造也。點畫發動，體骨雄異，作威投戟，騰氣揚波，貴逸尚奇，探靈索妙。」唐韋續《墨薮·九品書人論》列其正隸及八分品上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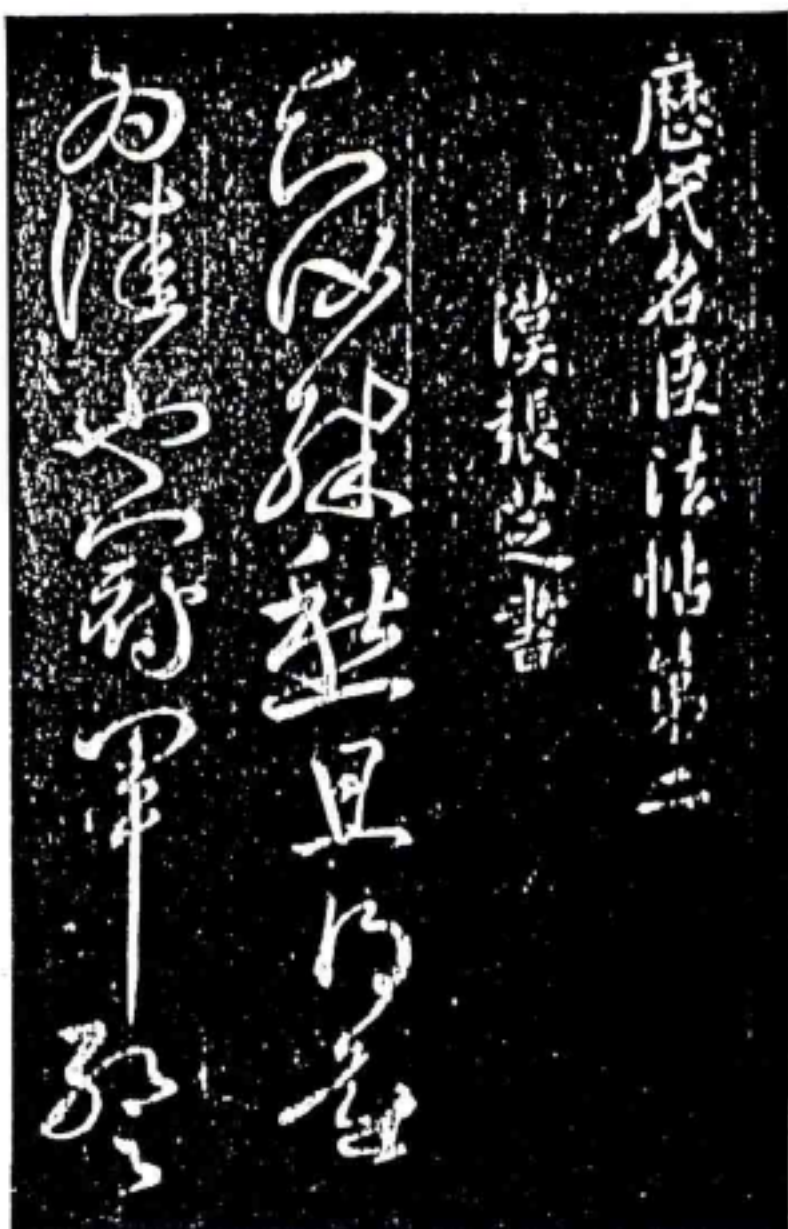
張芝

生年不詳，約卒於東漢獻帝初平三年（約一九二）。敦煌酒泉人。字伯英。父煥，為太常卿，徙居弘農華陰。幼而高操，勤學好古，經明行修，朝廷以有道徵，不就，故時稱「張有道」。好書，善章草、草書。家中衣帛，必書而後練，又嘗臨池學書，水為之墨。其書跡為世所寶，寸紙不遺。三國魏人韋誕學張芝書，贊曰「超前絕後，獨步無雙」。謂為「草聖」。晉王羲之論漢、魏書跡，首推鍾繇、張芝，以為其餘不足觀。常云：「吾書比之鍾、張，鍾當抗行，或謂過之；張草猶當雁行。然張精熟，池水盡墨，假令余耽之若此，未必謝之。」南朝梁武帝《古今書人優劣評》云：「張芝書如漢武愛道，憑虛欲仙。」南梁庾肩吾《書品》列張芝、鍾繇、王羲之三人為上之上品，評云：「張工夫第一，天然次之。」唐李嗣真《書後品》列張芝書為逸品，曰：「伯英章草似春虹飲澗，落霞浮浦；又似沃霧沾濡，繁霜搖落。」唐張懷瓘《書斷》卷上云：「草之書，字字區別，張芝變為今草，如流水速，拔茅連茹，上下牽連，或借上字之下而為下字之上，奇形離合，數意兼包，若懸猿飲澗之象，鉤鎖連環之狀，神化自若，變態不窮。」《書斷》卷中列張芝章草、草書為神品，隸書為妙品。曰：「尤善章草書，出諸杜度、崔瑗。龍驤豹變，青出於藍。又創為

今草，天縱穎異，率意超曠，无惜是非。若清澗長源，流而無限，縈回崖谷，任於造化。」書跡唐時已罕見，《書斷》卷中謂有章草《金人銘》、草書《急就章》。《宣和書譜》卷十三謂有其草書《冠軍帖》、章草《消息帖》。《淳化閣帖》卷二有其章草六行，八十字。

歷代名臣法帖卷二

漢張芝書



梁鵠

生卒年不詳，東漢安定烏氏人。字孟皇。舉孝廉為郎，靈帝時為選部尚書，任涼州刺史。後附劉表，再歸曹操，署軍假司馬。少好書，受法於師宜官，以善八分知名。相傳魏武帝曹操酷愛鵠書，懸著帳中及以釘壁玩之。以為勝師宜官，魏宮殿題署，多出鵠筆。南梁袁昂《古今書評》云：「梁鵠書如太祖忘寢，觀之喪目。」南梁庾肩吾《書品》列其書品上之下。唐李嗣真《書後品》列為上之中品。唐張懷瓘《書斷》卷中列其書入於妙品。唐韋續《墨薮·九品書人論》列梁鵠八分書品上之上。傳世書跡有《孔子廟碑》，宋洪适《隸釋》評曰：「魏隸可珍者四碑，鵠修《孔子廟碑》為之冠，甚有《石經論語》筆法。」

毛弘

生年不詳，卒於東漢獻帝建安末。河南武陽人。字大雅。梁鵠弟子，漢獻帝時為郎中。晉衛恒《四體書勢》云：「毛弘教於秘書，今八分皆弘之法也。」唐張懷瓘《書斷》卷下曰：毛弘「服膺梁鵠，研精八分，亦成一家法。」列其八分書為能品。明陶宗儀《書史會要》卷二謂毛弘「善古文、隸書、章草」。

「書蹟」部份條目舉例

頌鼎

西周宣王（公元前八二七年—公元前七八二年）金文。曾歸李杏嚴，今藏上海博物館。銘文十五行一百五十一字。記周王册命頌為成周積貯之官事。《頌鼎》傳世有三，另同銘之器尚有簋五、壺二。其書結體優雅圓潤，為西周晚期大篆中最成熟之作。郭沫若《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著錄。



祀三公山碑

全稱《漢常山相馮君祀三公山碑》。俗稱《大三公山碑》。年月殘，僅見「□初四年」。清翁方綱考為東漢元初四年（一一七年）。清乾隆三十九年（一七七四年）為王治岐訪得，今在元氏縣西北三十里封龍山下。書體在篆隸之間，亦稱「繆篆」。十行，行十七字至二十字不等。清方朔跋此碑云：「乍閱之有似《石鼓文》，有似《泰山》、

《瑯琊臺刻石》，然結構有圓亦有方，有長行下垂，亦有斜直偏拂；細閱之下，隸也，非篆也。亦非徒隸也，乃由篆而趨於隸之漸也。僅能作隸者不能爲此書也，僅能作篆者亦不能爲此書也，必兩體兼通，乃能一家獨擅。清楊守敬跋此碑云：「非篆非隸，兼二體而爲之，至其純古遒厚，更不待言。鄧君完白隸書多從此出。」初拓本六行末「烹」字未損。山東滕縣有翻刻本。藝苑真賞社有影印本。



陽三老石堂畫像題字

東漢延平元年（一零六年）十二月刻。清光緒間山東曲阜出土。曾歸縣人孔氏，長白端方、通縣張氏，今藏中國歷史博物館。隸書。三行，首行二十八字，次行二十四字，末行二十三字。「陽三老」三字居中，在次行之上，式如碑額。字大如指頂，存世漢刻石文字以此爲最小。書法近《武梁縣畫像題籤》而略草率。有重刻本二：其一，原刻末行「食」字下尚有字跡，重刻本故作石泐一片；其二，首行「太歲」之「歲」字「山」頭，重刻本作「山」。



劉氏七十人等造像

全稱《道民劉道生等七十人造像》。北魏神龜二年（五一九年）十一月刻。民國間，陝西臨潼出土。四面刻。正書。記十行，行十九字。上題名三列，首列二行，次列三行，三列五行。陰題名六列，首列二行，次列三行，三列六行，四列七行，五列六行，六列四行。另一面題名五列，列四行。另一面題名八列，首列一行，二列二行，三列六行，四列七行，五列二行，六列六行，七列七行，八列二行。書法方折峭麗。

